与未成年人一起工作：隐私和保密工作表

此工作表是一个工具，可以帮助您和您的 OVW 资助的受害者服务组织确定您是否准备好为遭受性侵犯、约会和家庭暴力以及跟踪骚扰的未成年幸存者提供保密服务。它被设计为“与未成年人一起工作：保护他们隐私权利须知”的辅助工具。配合您的司法管辖区特定的未成年人隐私权利卡[1]，我们预计完成填写此工作表大约需要一个小时。如果您需要更多的帮助，请联系我们：PrivacyTA@victimrights.org 。

谁有法定决策权?

本节将帮助您确定贵组织的隐私政策是否对为下面两种情况下的未成年人提供服务加以区分：同意或不同意在没有父母或监护人参与的情况下接受您的服务。

在我们的州，未成年人在特定年龄可以同意接受以下服务（例如：性侵犯服务、受害人权益保护代理、健康护理、精神健康服务等）：

服务	年龄	特别考虑因素（例如：服务提供者必须在提供规定的会话次数后通知家长）

在我的管辖权内**有 / 没有**关于解除监护法规或判例法（圈选其一）。

我们州的未成年人到了 _____ 岁便可解除监护。

[1] 这些特定司法辖区的隐私卡还没有提供。

在下列情况下，未成年人也可能依法被视为成年人：

例外情形	年龄	法律效力
已婚		
怀孕或为人父母		
在军队服役		
其他：		
其他：		
其他：		

在我们的司法管辖范围内，被解除监护的未成年人是否仍**受 / 不受**虐待儿童报告法的约束（圈选其一）。

如果未成年人被解除监护，将会在以下方面影响未成年人获得我的们服务：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上述法律反映在以下计划政策和程序中，例如：我们在我们的接收表中询问未成年人是否已被解除监护，我们有一项书面政策，说明在未成年人被解除监护的情况下该怎么办，等等：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本节将帮助您确定在您的司法管辖范围内有关特权和隐私的法律。这反过来又将有助于您可能提供的服务范围，以及您需要与受害人及其父母或监护人进行的讨论。

在我们的司法管辖范围内内，我们**有 / 没有**辩护人 – 受害人特权（圈选其一）。

如果特权确实存在，我**理解 / 不理解**在父母或监护人在场的情况下可以放弃该特权（圈选其一）。

何人在何时获得什么信息？

本节将有助于确定未成年人控制哪些信息。这将有助于确定未成年人可能对记录保密的程度。

在我们州，以下信息（例如：健康护理记录、精神健康记录）被视为属于以下年龄段的受害者，必须保密：

信息	年龄

如果送达传票要求获得未成年人的记录，或者要求工作人员为我们过去或现在所服务的未成年人作证，我们组织的政策是：

我们已采取以下步骤，确保所有志愿者和受薪员工了解如果我们收到传票该怎么办。

本节将帮助您充分了解您所在的司法管辖区对于虐待儿童强制报告义务的规定，以便让您知道什么时候必须报告，什么时候不必报告。

以下职业或员工是我们司法辖区范围内的强制性报告人（根据需要添加行数，以便列出您的司法管辖区的所有强制性报告人；划掉强制性报告法中未包含的任何示例）：

外部组织的业内人士 / 员工	员工或志愿者的姓名	工作人员	志愿者
家庭暴力辩护律师			
性侵犯辩护律师			
跟踪骚扰行为辩护律师			
受规管的社工			
律师			
精神健康专业人员			
健康护理提供者			
学校雇员			
公众服务部 (Department of Human Services, DHS) 雇员			
法官			

我们**保存 / 不保存**（圈选其一）我们组织中的强制性报告人名单。本文件**是 / 否**（圈选其一）定期更新和分发。

我们**有 / 没有**让未成年人与我们组织的某个人谈话（或推荐给另一个组织的人，此人为非强制性报告人）的选择。

我们在向未成年人及其父母或监护人询问我们如何能够提供帮助之前，我们**总是 / 并不总是**向他们告知我们强制性报告的义务。

我们的强制性报告法规将“儿童”定义为：

_____

在我们的司法管辖区范围内内，符合“虐待”、“忽视”或“伤害”定义并需要报告的伤害级别和类型如下：

_____

_____

_____

我们的部落、州、地区或领地将这些术语定义为：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我们只在确信法规要求我们这样做之后才报告虐待儿童行为。**是 / 否**（圈选其一）

如果我是强制性报告人，以下是我必须报告的内容：

信息	是 / 否
儿童的姓名	
儿童的住址	
儿童的父母或监护人的姓名和住址	
儿童的年龄	

必须报告的信息（继续）

信息	是 / 否
虐待的性质和程度	
涉嫌施虐者	
涉嫌施虐者与儿童的关系	
对虐待给出的解释	
涉嫌施虐者的联系信息	
其他（请说明）：	
其他（请说明）：	
其他（请说明）：	

以下是我必须报告虐待行为的选项（例如：公众服务部 (Department of Human Services)，执法部门 — 请注明具体部门）：

_____

我们 **允许 / 不允许**未成年人决定何人将收到我们必须提交的所有强制性报告（圈选其一）。

本节将帮助您思考您的记录保存做法，以及这些做法是否最有效地保护了未成年受害者的隐私问题。

我们是否有政策规定哪些信息可以 / 不可以记录在当事人的记录中？（请在此附上一份副本。）

☐ **是** ☐ **否**

我们所服务的每个人是否都有单独的档案（即使是我们为其他家庭成员提供的服务）？

☐ **是** ☐ **否**

本节将帮助您思考在与学校合作时如何保密。[2]

我们是否确保在学校开展外联活动或提供服务（包括预防工作）的工作人员和志愿者都接受过保密和强制性报告方面的培训？

☐ **是** ☐ **否**

我们是否确保在所有演讲或讨论开始时就告诉学生我们是否是强制性报告人以及我们的保密责任？

☐ **是** ☐ **否**

我们是否有一种匿名方式让学生在学校演讲过程中进行提问？

☐ **是** ☐ **否**

[2] The Victim Rights Law Center（受害者权利法律中心）还有一个协调社区回应 (Coordinated Community Response, CCR)，这个工具包可以帮助您在协调社区相应或其他社区伙伴关系的背景下考虑未成年人的隐私保护问题。您可以向 PrivacyTA@victimrights.org 索取 CCR 工具包。

© 2018 Victim Rights Law Center（受害者权利法律中心）。本项目得到了美国司法部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办公室（Office on Violence Against Women, U.S. Department of Justice）2015-TA-AX-K025 号拨款的支持。文中所表达的看法、结果和结论都是作者的观点，并不一定代表美国司法部的观点。